

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浙高企认〔2021〕3号

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公布浙江省 2021 年第二批异地整体搬迁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有关规定，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已完成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见附件）异地整体搬迁的高企办理工作，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证书编号与有效期不变。

附件：浙江省 2021 年第二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2021年4月1日



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2021年4月1日印发

附件

浙江省 2021 年第二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序号	公司原用名	公司现用名	现注册地址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安徽预立兴川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预立兴川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科技经济区块 8 号 1 幢一层四区	GR201834001703	2018 年 10 月 26 日	三年
2	北京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粮站路 11 号 1 幢 3 楼 309 室	GR201911003697	2019 年 12 月 2 日	三年
3	替科斯特集团天津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替科斯特集团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碧湖工业区文一路 801 号	GR201912002239	2019 年 11 月 28 日	三年